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八、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九、“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一、名词解释
十二、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8.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9.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1.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3.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15.政府采购预算表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根据《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和《马边彝族自治县深化机构改革方案》（马委发〔2024〕4号）以及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对“三农”工作的有关要求，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简称县农业农村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加挂马边彝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简称县乡村振兴局）牌子。

县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县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工作发展战略等相关工作。

（2）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等相关工作。

（3）拟订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措施等相关工作。

（4）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工作等相关工作。

（5）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产地初加工）、休闲农业和乡村企业发展工作等相关工作。

（6）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

械化等农业产业的监督管理等相关工作。

（7）负责制定全县农业机械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等相关工作。

（8）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等相关工作。

（9）组织开展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和资源保护工作等相关工作。

（10）负责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等相关工作。

（11）负责全县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等相关工作。

（12）负责全县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等相关工作。

（13）负责全县农田建设管理。拟订农田建设发展规划，提出农田建设项目需求建议等相关工作。

（14）制定全县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等相关工作。

（15）指导全县农业农村人才工作等相关工作。

（1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明确一个目标。以“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乡村和美”为目标，力争2025年度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4.5%，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5%，创建四川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达标

村 6 个。

2.守牢“三条底线”，保障重要农产品供给。**一是扛牢粮猪保供底线。**充实“米袋子”，坚决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持续实施粮食单产提升行动，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35 万亩以上、粮食总产量稳定在 9.8 万吨以上。丰盈“菜篮子”，强化以生猪为主的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常态化开展非洲猪瘟等疫病防控工作，做好生猪产能调控，确保生猪存栏稳定 14 万头左右、出栏稳定在 15 万头左右、能繁母猪保有量稳定在 2.45 万头左右。**二是守住耕地保护底线。**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做到违法占用耕地行为早发现、早制止、早查处，进一步消除存量、杜绝增量。开展撂荒耕地“回头看”工作，及时更新完善撂荒地整治信息台账，不定期、不定点深入田间地头对撂荒地整治情况进行实地督查，巩固撂荒地整治工作成效。**三是守牢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继续以“盯村抓户”为抓手，进一步压实网格长、监管员、监测员、网格员“四员”责任，深入践行“五定”工作法，持续深化“六大机制”，统筹县级行业部门、镇村干部、帮扶干部等力量常态抓好监测帮扶工作，坚决防止漏测失帮、体外循环，确保应纳尽纳、应帮尽帮、应消尽消。

3.实施五大行动，打造乡村振兴新样板。**一是实施干部队伍培优建强行动。精准赋能强能力。**针对干部存在的知识短板和能力弱项，依托“干部夜学”、“三会一课”等载体，

围绕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上级决策部署及农业农村业务技能知识等内容开展学习交流，促进干部丰富知识储备，提升业务水平。**突出实干提效能。**充分发挥服务“三农”的行业特点和自身优势，组织干部职工深入田间地头开展各类实践，通过“理论+实践”的授课方式，为参学干部职工输送农业知识，引导干部职工在为民服务中主动作为，主动担当，做到把办公室移到田间地头、把试验田种成丰产方、把论文写在大地上。**二是实施茶产业提质增效行动。全力推动产业延链补链。**围绕茶叶初加工、深加工“双链条”编制茶产业重点招商企业目录确立茶叶、茶饮、护肤品、茶酒、茶食品五大领域目标企业37家，力争到2027年底，年产干茶1.8万吨，实现茶叶综合产值40亿元。**全力推动茶叶品牌培育。**大力实施“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发展战略，将“马边绿茶”纳入“天府龙芽”省级区域公用品牌和“峨眉山茶”市级区域公用品牌体系建设,提升“马边绿茶”品牌价值，为进一步擦亮“青梅竹马·边城茶香”金字招牌贡献力量。**三是实施涉农重点项目建设行动。狠抓落实“建”项目。**大力推进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项目开工建设。持续推进川红工夫红茶产业集群项目、马边彝族自治县荷坝镇2024年省级财政优势特色产业乡镇项目等项目建设。分类制定项目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时限清单，明确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挂图作战，跑出项目建设“加速度”。争取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项目等重点项目5个，推动重点项目建设落地落

实。多方参与“用”项目。对于已完成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坚持建管并重，压实县乡村管护责任。对已建设完成形成资产的项目，积极引导群众通过土地流转、发展产业项目等方式加强与项目主体的联系，拓宽收入渠道，实现项目带动群众增收致富。**四是实施深化农村改革添活力行动。深化农村土地承包制度改革。**推进土地经营权流转市场建设，鼓励农民将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给有能力的经营主体。探索土地股份合作制等新型土地经营模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农民收入。推动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加大对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扶持力度，提高其生产经营水平和服务带动小农户能力。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力争2025年新增培育家庭农场28个，农民专业合作社10个。**五是实施和美乡村建设行动。深化人居环境整治。**深入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深化农村“五清”行动，实施无害化卫生厕所补短提升650户以上，力争农村无害化户用卫生厕所覆盖率达98%以上。狠抓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争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装备配套率达98%以上，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88%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1%以上，废旧农膜回收率达80%以上。**深化乡风文明建设。**持续推进乡村文化振兴“百千万”工程，推动乡村移风易俗，不断提升乡村善治水平。加快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创建莜坝镇金华村、建设镇春林村、民主镇大田村、雪口山镇田儿湾村、三河口镇白岩子村、荣丁镇裕坪村6个

村为四川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达标村，争创四川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成效优秀的村1个、建设成效显著的村1个。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县农业农村局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24个，依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2个。

县农业农村局总编制172名，其中：行政编制37名，工勤编制2名，事业编制133名。在职人员总数160名，其中：行政27名，工勤1名，事业132名。离休0名。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县农业农村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收支总预算13702.81万元,比2024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10110.82万元，主要是由于机构改革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增加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其中：2025年收入预算13702.8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702.81万元,占100%;2025年支出预算13702.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31.85万元，占23.59%；项目支出10470.96万元，占76.41%。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公务接待得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财政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

的经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及变化情况。

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702.81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10295.82万元。主要是由于机构改革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增加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等原因形成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7.15万元，占3.26%；卫生健康支出103.45万元，占0.75%；农林水支出12900.6万元，占94.15%；住房保障支出251.61万元，占1.8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89.60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44.80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2.75万元，主要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5.6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69.70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3.4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4.65万元，主要用于：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吉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880.2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213.0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1549.41万元，主要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2025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主要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2025年预算数为35万元，主要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支出。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11.96万元，主要用于：农业农村统计调查与信息收集、整理、分析、发布，以及农业自然资源调查与农业区划等方面的支出。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5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2025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土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2025年预算数为35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农产品加工、储藏、运输、国内外大型农产品展示、交易、产销衔接、开拓国内外农产品市场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料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4万元，主要用于：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1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2025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的支出。

1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2万元，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2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0000万元，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2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251.61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31.8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794.0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437.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县农业农村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县农业农村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八、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县农业农村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九、“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25.2万元，较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增加3.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5.2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6.2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24年和2025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接待费较上年预算增加1万元，增长12.5%。主要原因是2024年进行了机构改革，根据中共马边彝族自治县委、马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马边彝族自治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马委发〔2024〕4号）以及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对“三农”工作的有关要求，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简称县农业农村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加挂马边彝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简称县乡村振兴局）牌子，不再保留单独设置的县乡村振兴局，导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业务和人员增加到了县农业农村局，导致公务接待开支增加。

2025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用于上级部门调研指导农业产业发展、乡村振兴、园区建设、畜禽养殖等工作和其他区市县来我单位交流学习等。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预算增加2.2万元，增长15.71%。主要原因是2024年进行了机构改革，根据中共马边彝族自治县委、马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马边彝族自治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马委发〔2024〕4号）以及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对“三农”工作的有关要求，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简称县农业农村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加挂马边彝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简称县乡村振兴局）牌子，不再保留单独设置的县乡村振兴局，导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业务和人员增加到了县农业农村局，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开支增加。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4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1 辆，其他车型 1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及其他车辆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按照《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 号），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办公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等费用。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合计 437.83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县农业农村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县农业农村局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安排 10460.96 万元，其中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的预算 10460.96 万元，主要是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检测站运行费项目 20 万元，廋肉精检测卡采购项目 10 万元，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产品质量安

全监管工作经费15万元，10年禁捕效果评估监测4万元，无害化处理项目10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后建后管护经费项目10万元，马边彝族自治县关于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县级工作项目111.96万元，农办工作经费60万元，撂荒地整治工作经费5万元，惠农惠民补贴资金项目5万元，粮油单产提升试验示范项目5万元，马边彝族自治县特色农产品推介项目10万元，东西协作工作经费20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督查工作经费93万元，协会工作经费30万元，援彝工作经费10万元，农药、肥料包装废弃物回收与处置7万元，农村宅基地测绘项目10万元，2025“马边绿茶”采茶季活动25万元，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10000万元，移风易俗工作经费10万元等。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按照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的要求，单位资产3442.76万元，其中：共有车辆4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

金。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会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

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7.住房保障（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指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关的管理费用支出。

18.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

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1.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部门预算批复报表

3.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4.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马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5月14日